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11號

電話：(07)871-900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1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51~53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3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二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4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二九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		
	3. 大陸投資資訊	55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1~7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盛餘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盛餘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盛餘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盛餘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盛餘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盛餘公司主要產品為鍍鋅鋼捲及烤漆鋼捲，部分產品銷售對銷貨毛利貢獻係屬重大，盛餘公司管理階層承受達成預期目標之壓力，可能藉由營業額達成其目的，本會計師認為盛餘公司之主要風險係前述銷貨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因是將前述銷售樣態中同時符合單價顯著高於平均銷售售價及銷售金額重大之特定客戶銷貨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揭露資訊，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之特定銷貨收入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並測試銷貨循環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二、抽樣核對商品交運相關文件，以確認商品控制權是否確實移轉且滿足履約義務，並檢視收取貨款證明，以確認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 三、執行年度銷貨收入函證測試，以確認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盛餘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盛餘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盛餘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盛餘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盛餘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盛餘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盛餘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盛餘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盛餘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秀 雯



陳秀雯

會計師 郭 麗 園



郭麗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6 日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809,614	26	\$ 2,720,177	2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八）	196	-	33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八）	449,182	4	788,620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八及二五）	8,099	-	6,012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	36,264	-	47,085	-
12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八及二五）	50,208	-	77,376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1,750,171	16	2,011,192	18
1421	預付貨款	87,182	1	108,829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十）	233,700	2	-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2,150,000	20	2,018,400	1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077	-	96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575,693</u>	<u>69</u>	<u>7,778,684</u>	<u>69</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90,779	2	416,420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五）	2,396,911	22	2,299,295	2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2,214	-	8,266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四）	365,687	3	368,269	3
1801	電腦軟體（附註四）	15,694	-	15,63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89,078	1	81,30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08,323	1	119,42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5,106	-	2,649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32,512	1	93,22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二六）	18,000	-	18,00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90	1	1,87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336,194</u>	<u>31</u>	<u>3,424,361</u>	<u>31</u>
1XXX	資產總計	<u>\$ 10,911,887</u>	<u>100</u>	<u>\$ 11,203,045</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 17,158	-	\$ 33,51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137,710	1	186,767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五及二五）	89,166	1	122,707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428,444	4	446,163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0,450	-	65,92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3,734	-	4,206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四）	59,082	1	54,21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375	-	3,92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750,119</u>	<u>7</u>	<u>917,428</u>	<u>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78,015	1	69,92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7,884	-	3,462	-
2645	存入保證金	515	-	51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6,414</u>	<u>1</u>	<u>73,899</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836,533</u>	<u>8</u>	<u>991,327</u>	<u>9</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u>3,211,800</u>	<u>29</u>	<u>3,211,800</u>	<u>29</u>
3200	資本公積	<u>1,557,969</u>	<u>14</u>	<u>1,557,364</u>	<u>14</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67,195	18	1,902,403	1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7,023	-
3350	未分配盈餘	<u>3,331,285</u>	<u>31</u>	<u>3,527,632</u>	<u>31</u>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u>5,298,480</u>	<u>49</u>	<u>5,437,058</u>	<u>48</u>
3400	其他權益	7,105	-	5,496	-
3XXX	權益總計	<u>10,075,354</u>	<u>92</u>	<u>10,211,718</u>	<u>9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911,887</u>	<u>100</u>	<u>\$ 11,203,04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樽宮浩一



經理人：洪世強



會計主管：郭佩瑜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 12,472,821	100	\$ 13,045,267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七、二十及二五）	<u>11,219,826</u>	<u>90</u>	<u>11,810,423</u>	<u>91</u>
5900	營業毛利	1,252,995	10	1,234,844	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7,704)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6,385</u>	<u>-</u>	<u>-</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259,380</u>	<u>10</u>	<u>1,227,140</u>	<u>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712,736	6	342,150	2
6200	管理費用	219,972	2	214,28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87,261</u>	<u>1</u>	<u>83,740</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19,969</u>	<u>9</u>	<u>640,174</u>	<u>5</u>
6900	營業利益	<u>239,411</u>	<u>1</u>	<u>586,966</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及二五）				
7100	利息收入	75,288	1	78,104	1
7010	其他收入	1,195	-	1,17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4,908)	-	61,607	-
7050	利息費用	(179)	-	(93)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25,553</u>	<u>-</u>	<u>(7,13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6,949</u>	<u>1</u>	<u>133,655</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96,360	2	\$ 720,621	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一)	57,259	-	139,388	1
8200	本年度淨利	239,101	2	581,233	4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七、十八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9,835	-	83,181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90)	-	17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949)	-	(16,67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03)	-	12,578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12	-	16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22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5,405	-	79,207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64,506	2	\$ 660,440	5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0.74		\$ 1.81	
9810	稀 釋	\$ 0.74		\$ 1.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樽宮浩一



經理人：洪世強



會計主管：郭佩瑜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總 計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總 計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11,800	\$ 1,557,364	\$ 1,846,723	\$ 14,536	\$ 3,329,355	\$ 5,190,614	(\$ 7,025)	\$ -	(\$ 7,025)	\$ 9,952,753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5,680	-	(55,680)	-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7,513)	7,513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401,475)	(401,475)	-	-	-	(401,475)
		-	-	55,680	(7,513)	(449,642)	(401,475)	-	-	-	(401,475)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581,233	581,233	-	-	-	581,233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66,686	66,686	12,521	-	12,521	79,207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47,919	647,919	12,521	-	12,521	660,440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211,800	1,557,364	1,902,403	7,023	3,527,632	5,437,058	5,496	-	5,496	10,211,718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4,792	-	(64,792)	-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7,023)	7,023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401,475)	(401,475)	-	-	-	(401,475)
		-	-	64,792	(7,023)	(459,244)	(401,475)	-	-	-	(401,475)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239,101	239,101	-	-	-	239,101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796	23,796	521	1,088	1,609	25,405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2,897	262,897	521	1,088	1,609	264,506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605	-	-	-	-	-	-	-	605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211,800	\$ 1,557,969	\$ 1,967,195	\$ -	\$ 3,331,285	\$ 5,298,480	\$ 6,017	\$ 1,088	\$ 7,105	\$10,075,3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樽宮浩一



經理人：洪世強



會計主管：郭佩瑜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96,360	\$ 720,62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 舊	237,170	270,214
A20200	攤 銷	6,913	5,213
A20900	利息費用	179	93
A21200	利息收入	(75,288)	(78,104)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 益份額	(25,553)	7,13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2,664	2,662
A2370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減損損失	28,801	-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46,454	(3,207)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7,704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6,385)	-
A245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4,145)	-
A29900	閒置產能損失	36,992	16,725
A29900	其 他	51	(1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2)	(33)
A31150	應收帳款	339,440	(121,23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87)	(5,70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146	(15,020)
A31200	存 貨	177,575	(250,537)
A31230	預付貨款	21,647	(15,16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7)	1,088
A32125	合約負債	(16,358)	3,359
A32150	應付帳款	(49,057)	12,33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541)	11,39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3,761	54,93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49	8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449)	(16,767)
A32990	退款負債	4,865	2,54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024,395	610,32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2,963	78,61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069	2,91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9)	(9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8,383)	(139,96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81,865	551,793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849)	\$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0,618)	(364,30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0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57)	(13)
B041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1,240	(25,26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974)	(5,535)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3,409)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31,600)	(1,298,74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9)	(29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6,227)	(1,707,5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726)	(4,36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01,475)	(401,47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6,201)	(405,83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9,437	(1,561,60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20,177	4,281,78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09,614	\$ 2,720,1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樽宮浩一



經理人：洪世強



會計主管：郭佩瑜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62 年 5 月，主要經營冷軋、鍍鋅及烤漆鋼捲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權由下列股東持有：YODOKO, Ltd.(原名 Yodogawa Steel Works, Ltd.)—63%(母公司)、Fujide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YODOKO, Ltd.之轉投資公司)—1%及其他股東—36%。

本公司股票於 86 年 1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2020年及2021年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年1月1日(註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2025年之修正)	2027年1月1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於114年9月25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117年1月1日適用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IFRS 18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

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

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順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該等資產於達成使用狀態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

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當承諾之出售計畫將處分全部關聯企業之投資時，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股權轉列為待出售，並對該部分停止採用權益法。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時，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

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銷貨係於本公司將所承諾之貨物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本公司滿足履約義務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允價值衡量；已收到之貨款若預期將因為折扣或其他折讓而退還予客戶，則認列為退款負債。移轉商品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具體而言，外銷依約定銷貨條件於裝船日認列，內銷則於貨物交運時認列。

託外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託外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鋼捲加工及人力技術支援依合約分別按實際施作數量及投入工時計列收入。

(十四)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

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劃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六) 碳費負債準備

依我國碳費收費辦法等相關法規認列之碳費負債準備，係根據清償當年度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65	\$ 77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9,385	135,52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250,000	100,000
附買回債券	<u>1,449,464</u>	<u>2,483,874</u>
	<u>\$2,809,614</u>	<u>\$2,720,177</u>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附買回債券利率區間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年利率 1.45%~3.9% 及 1.48%~4.65%。

七、其他金融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u>\$2,150,000</u>	<u>\$2,018,400</u>
非流動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二六）	<u>\$ 18,000</u>	<u>\$ 18,000</u>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45%～1.75% 及 0.80%～1.70%。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196</u>	<u>\$ 33</u>
應收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449,182	\$788,620
減：備抵損失	<u>-</u>	<u>-</u>
	<u>\$449,182</u>	<u>\$788,620</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因營業而發生	\$ 8,099	\$ 6,012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8,099</u>	<u>\$ 6,012</u>
其他應收款		
營業稅退稅款	\$ 13,964	\$ 23,086
進貨履約折扣	87	16,410
利息收入	9,506	7,181
其 他	<u>12,707</u>	<u>408</u>
	<u>\$ 36,264</u>	<u>\$ 47,085</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資金貸與（附註二五）	<u>\$ 50,208</u>	<u>\$ 77,37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授信及信用管理政策，參閱附註二四。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是以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0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457,477	\$ -	\$ -	\$ -	\$457,477
備抵損失	-	-	-	-	-
攤銷後成本	<u>\$457,477</u>	<u>\$ -</u>	<u>\$ -</u>	<u>\$ -</u>	<u>\$457,477</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0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721,973	\$ 72,692	\$ -	\$ -	\$794,665
備抵損失	-	-	-	-	-
攤銷後成本	<u>\$721,973</u>	<u>\$ 72,692</u>	<u>\$ -</u>	<u>\$ -</u>	<u>\$794,665</u>

九、存 貨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製成品	\$ 494,892	\$ 749,831
在製品	195,735	283,517
原料	1,023,480	923,244
物料	24,042	37,870
其他	12,022	16,730
	<u>\$1,750,171</u>	<u>\$2,011,192</u>

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 46,454	(\$ 3,207)
閒置產能損失	36,992	16,725

存貨迴轉利益主要係來自庫存陸續去化所致。

十、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233,700</u>

本公司於 115 年 1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淀川盛餘（合肥）高科技鋼板有限公司全數股權，並將與非關係人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書，預計於 12 個月內完成處分程序，是以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預計出售價款低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而認列減損損失 28,801 千元（帳列其他損失），餘額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子公司	\$190,779	\$156,579
投資關聯企業	<u>-</u>	<u>259,841</u>
	<u>\$190,779</u>	<u>\$416,420</u>

(一) 投資子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		
淀鋼國際（股）公司	\$133,516	\$111,288
Sheng-Shing Worldwide Corp.	<u>57,263</u>	<u>45,291</u>
	<u>\$190,779</u>	<u>\$156,579</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比例（%）	
子 公 司 名 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淀鋼國際（股）公司	82	78
Sheng-Shing Worldwide Corp.	54	54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表三及四。

(二) 投資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已將權益法投資之淀川盛餘（合肥）高科技鋼板有限公司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參閱附註十。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		
度淨利（損）	\$ -	(\$ 24,757)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	(\$ 24,757)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 年度

成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本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1,614	\$ 2,002,903	\$ 9,734,924	\$ 52,298	\$ 399,985	\$ 415,921	\$ 13,047,645	
增 添	-	70,291	184,348	810	23,451	51,341	330,241	
處 分	-	(8,587)	(156,676)	(520)	(14,386)	-	(180,169)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41,614	2,064,607	9,762,596	52,588	409,050	467,262	13,197,717	
累 計 折 舊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92,231	8,629,483	39,556	287,080	-	10,748,350	
折 舊	-	36,840	170,447	3,223	19,401	-	229,911	
處 分	-	(8,416)	(155,549)	(433)	(13,057)	-	(177,455)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820,655	8,644,381	42,346	293,424	-	10,800,806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41,614	\$ 243,952	\$ 1,118,215	\$ 10,242	\$ 115,626	\$ 467,262	\$ 2,396,911	

113 年度

成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1,614	\$ 1,999,022	\$ 9,678,271	\$ 50,610	\$ 398,681	\$ 126,367	\$ 12,694,565	
增 添	-	14,791	130,228	1,688	10,601	289,554	446,862	
處 分	-	(10,910)	(73,575)	-	(9,297)	-	(93,782)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41,614	2,002,903	9,734,924	52,298	399,985	415,921	13,047,645	
累 計 折 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67,361	8,494,193	36,254	278,124	-	10,575,932	
折 舊	-	35,470	207,157	3,302	17,609	-	263,538	
處 分	-	(10,600)	(71,867)	-	(8,653)	-	(91,120)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792,231	8,629,483	39,556	287,080	-	10,748,350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41,614	\$ 210,672	\$ 1,105,441	\$ 12,742	\$ 112,905	\$ 415,921	\$ 2,299,295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辦 公 室	20~60 年
廠 房	5~60 年
建築物改良	5~60 年
附屬設備	5~60 年

機器設備

主 設 備	10~37 年
附屬設備	3~40 年

運輸設備

5~17 年

其他設備

主 設 備	3~26 年
-------	--------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360	\$ 423
房屋及建築	334	1,276
運輸設備	<u>11,520</u>	<u>6,567</u>
	<u>\$ 12,214</u>	<u>\$ 8,266</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u>\$ 9,571</u>	<u>\$ 4,81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63	\$ 64
房屋及建築	942	608
運輸設備	<u>3,672</u>	<u>3,643</u>
	<u>\$ 4,677</u>	<u>\$ 4,315</u>

(二) 租賃負債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3,734</u>	<u>\$ 4,206</u>
非流動	<u>\$ 7,884</u>	<u>\$ 3,46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
房屋及建築	1.812	1.812
運輸設備	0.874~1.812	0.874~1.812

(三) 其他租賃資訊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四。

本公司為承租人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584</u>	<u>\$ 1,11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6,478</u>	<u>\$ 5,560</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房屋租賃暨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其他設備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高雄市小港區、屏東縣枋寮鄉及佳冬鄉，係備供出售或出租。除認列折舊費用及 113 年度增修支出工程共 13,409 千元外，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行政及工程中心	32~47 年
主 廠 房	10~17 年
電氣及動力設備	3~14 年

上述座落於屏東縣枋寮鄉及佳冬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1,820,761 千元及 1,584,362 千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分別於 114 年及 112 年 12 月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本公司認為該等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評價後 2 年內不致有重大波動，是以每 2 年對投資性不動產辦理鑑價。

另座落於高雄市小港區之投資性不動產，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同地段實際成交價格為基礎評估，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皆為及 518,044 千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予淀鋼國際公司，租賃期間為 1 年，到期得延展，114 及 113 年度租金分別為 1,800 千元及 1,760 千元。營業租賃合約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

十五、應付帳款

除原料鋼捲以信用狀及原料鋅鋁錠採預付方式外，其餘原物料之賒帳期間約為 3 個月內，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六、其他應付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設備款	\$ 64,453	\$115,933
年終獎金	107,964	114,531
休假給付	45,158	43,514
關稅及傾銷稅	74,931	32,782
電力費	23,750	30,993
維修費	20,738	26,478
員工及董事酬勞	8,690	20,620
薪資	16,661	17,220
其他	66,099	44,092
	<u>\$428,444</u>	<u>\$446,163</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另本公司為改善人力結構及提升經營績效，於 114 年度實施提早退休優惠方案，依據此方案計算之優惠退休金為 22,487 千元，帳列銷貨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06,824	\$651,67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739,336</u>)	(<u>744,898</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132,512</u>)	(<u>\$ 93,228</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13 年 1 月 1 日	<u>\$687,633</u>	(<u>\$680,913</u>)	<u>\$ 6,72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469	-	1,469
利息費用（收入）	<u>7,548</u>	(<u>7,525</u>)	<u>23</u>
認列於損益	<u>9,017</u>	(<u>7,525</u>)	<u>1,49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7,142)	(67,14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10,548)	-	(10,54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5,491</u>)	<u>-</u>	(<u>5,49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039</u>)	(<u>67,142</u>)	(<u>83,181</u>)
雇主提撥	<u>-</u>	(<u>8,818</u>)	(<u>8,818</u>)
福利支付	(<u>28,941</u>)	<u>19,500</u>	(<u>9,441</u>)
113 年 12 月 31 日	<u>651,670</u>	(<u>744,898</u>)	(<u>93,22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32	-	1,232
利息費用（收入）	<u>9,686</u>	(<u>11,150</u>)	(<u>1,464</u>)
認列於損益	<u>10,918</u>	(<u>11,150</u>)	(<u>23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2,530)	(52,53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4,371	-	4,37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8,324</u>	<u>-</u>	<u>18,32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2,695</u>	(<u>52,530</u>)	(<u>29,835</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雇主提撥	\$ -	(\$ 9,217)	(\$ 9,217)
福利支付	(78,459)	78,459	-
114 年 12 月 31 日	<u>\$606,824</u>	<u>(\$739,336)</u>	<u>(\$132,51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1.3	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0	2.0
離職率 (%)	0.0~1.0	0.0~1.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	1.3	1.5
死亡率	依據臺灣壽險業第三回生命表	依據臺灣壽險業第三回生命表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1%	(\$ 2,193)	(\$ 2,588)
減少 0.1%	\$ 2,208	\$ 2,60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1%	\$ 1,594	\$ 1,952
減少 0.1%	(\$ 1,587)	(\$ 1,94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9,217	\$ 8,81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3.6 年	4.0 年

十八、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450,000	450,000
額定股本	\$4,500,000	\$4,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321,180	321,180
已發行股本	\$3,211,800	\$3,211,800

(二) 資本公積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870,000	\$ 87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 605	\$ -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資本公積之份額	<u>687,364</u> <u>\$1,557,969</u>	<u>687,364</u> <u>\$1,557,364</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予股東，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及法定盈餘公積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1. 本公司目前所處環境尚具成長性，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永續經營。且本公司股利政策，係由公司參酌未來及實際營運狀況，並著眼於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
2. 股東紅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
3. 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紅利發放總額的百分之九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予股東。

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4,792	\$ 55,68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7,023)	(7,513)
現金股利	401,475	401,475
每股現金股利（元）	1.25	1.25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已於 114 及 113 年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5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6,290
現金股利	<u>192,708</u>
	<u>\$218,998</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6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 115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5,496	(\$ 7,025)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703)	12,57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之份額	2,312	168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	(225)
重分類調整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 產直接相關之權 益	(1,088)	-
年底餘額	<u>\$ 6,017</u>	<u>\$ 5,496</u>

2.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	\$ -
自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重 分類	1,088	-
年底餘額	<u>\$ 1,088</u>	<u>\$ -</u>

十九、收 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12,191,919	\$ 12,721,366
勞務收入	120,569	127,067
其他營業收入	160,333	196,834
	<u>\$ 12,472,821</u>	<u>\$ 13,045,267</u>

合約餘額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u>\$ 457,477</u>	<u>\$ 794,665</u>	<u>\$ 667,692</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7,158</u>	<u>\$ 33,516</u>	<u>\$ 30,157</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114 及 113 年度來自年初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已全數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

二十、稅前淨利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 年度	113 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33,367)	\$ 46,4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損失	(2,664)	(2,662)
減損損失（附註十）	(28,801)	-
其 他	19,924	17,787
	<u>(\$ 44,908)</u>	<u>\$ 61,607</u>

上表淨外幣兌換損益包括：

	114 年度	113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5,591	\$ 77,93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08,958)	(31,448)
淨 損 益	<u>(\$ 33,367)</u>	<u>\$ 46,482</u>

(二) 折舊及攤銷

	114 年度	11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9,911	\$263,538
投資性不動產	2,582	2,361
使用權資產	4,677	4,315
無形資產	<u>6,913</u>	<u>5,213</u>
	<u>\$244,083</u>	<u>\$275,427</u>
折舊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06,737	\$243,736
營業費用	29,828	25,888
其他收入之減項	<u>605</u>	<u>590</u>
	<u>\$237,170</u>	<u>\$270,214</u>
攤銷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94	\$ 1,136
營業費用	<u>5,219</u>	<u>4,077</u>
	<u>\$ 6,913</u>	<u>\$ 5,213</u>

(三)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 929	\$ 917
未產生租金收入	<u>4,135</u>	<u>3,936</u>
	<u>\$ 5,064</u>	<u>\$ 4,853</u>

(四) 利息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	\$ 10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68</u>	<u>83</u>
	<u>\$179</u>	<u>\$ 9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545,435	\$550,176
保 險 費	49,221	48,205
其 他	<u>41,861</u>	<u>45,772</u>
	<u>636,517</u>	<u>644,153</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9,839	19,305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232)	1,492
離職福利(附註十七)	<u>22,487</u>	<u>-</u>
	<u>42,094</u>	<u>20,797</u>
	<u>\$678,611</u>	<u>\$664,95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402,957	\$391,225
營業費用	<u>275,654</u>	<u>273,725</u>
	<u>\$678,611</u>	<u>\$664,950</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0.1%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未估算入帳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 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前述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40%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員工酬勞	\$ 6,850	\$ 17,420
董事酬勞	1,840	3,2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以現金支付）分別於 114 年及 113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17,420	\$ 3,200	\$ 10,000	\$ 3,25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17,420	3,200	10,400	3,400

112 年度實際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不同差異數調整為 113 年度之損益。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8,448	\$149,310
以前年度之調整	(5,541)	(7,88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648)	(2,034)
	<u>\$ 57,259</u>	<u>\$139,38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稅前淨利	<u>\$296,360</u>	<u>\$720,62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9,272	\$144,124
稅上不予認列之損益	3,528	3,152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5,541)	(7,888)
	<u>\$ 57,259</u>	<u>\$139,388</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 5,967)	(\$ 16,63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	<u>18</u> (\$ 5,949)	(<u>260</u>) (\$ 16,896)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0,450</u>	<u>\$65,92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047	\$ 5,430	\$ -	\$ 6,477
折舊方法財稅差異	58,310	1,457	-	59,767
其 他	<u>21,947</u>	<u>887</u>	-	<u>22,834</u>
	<u>\$81,304</u>	<u>\$ 7,774</u>	<u>\$ -</u>	<u>\$89,078</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48,432)	\$ -	\$ -	(\$ 48,432)
淨確定福利資產	(18,396)	(1,890)	(5,967)	(26,25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2,501)	-	-	(2,501)
其 他	<u>(593)</u>	<u>(236)</u>	-	<u>(829)</u>
	<u>(\$ 69,922)</u>	<u>(\$ 2,126)</u>	<u>(\$ 5,967)</u>	<u>(\$ 78,015)</u>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118	(\$ 1,071)	\$ -	\$ 1,047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94	(1,594)	-	-
折舊方法財稅差異	54,971	3,339	-	58,310
其 他	<u>18,322</u>	<u>3,625</u>	<u>-</u>	<u>21,947</u>
	<u>\$ 77,005</u>	<u>\$ 4,299</u>	<u>\$ -</u>	<u>\$ 81,30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48,432)	\$ -	\$ -	(\$ 48,432)
淨確定福利資產	-	(1,760)	(16,636)	(18,39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2,501)	-	-	(2,501)
其 他	<u>(88)</u>	<u>(505)</u>	<u>-</u>	<u>(593)</u>
	<u>(\$ 51,021)</u>	<u>(\$ 2,265)</u>	<u>(\$ 16,636)</u>	<u>(\$ 69,922)</u>

(五)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損失	\$1,815,869	\$1,858,387
減損損失	<u>28,801</u>	<u>-</u>
	<u>\$1,844,670</u>	<u>\$1,858,387</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2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本年度淨利	<u>\$239,101</u>	<u>\$581,233</u>

股 數

單位：千股

	114 年度	113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321,180	321,18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437	79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321,617</u>	<u>321,97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最近兩年度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註1）	\$5,526,669	\$5,678,352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55,835	756,152

註 1：餘額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包含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附買回債券、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管理公司之資金並適度管理公司外匯及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 1%，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

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對美金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影 響	金 額
	114 年度	113 年度
美 金 之 影 響		
損 益	\$ 1,044	\$ 3,675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449,464	\$2,483,874
金融負債	11,618	7,66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497,225	2,248,583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上述金融商品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34,972 千元及 22,486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定期複核及核准交易對方之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銷售前五大客戶，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總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51%及47%。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流動性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4年12月31日	3 個 月			
	3 個 月 內	至 1 年	1 ~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655,320	\$ -	\$ 515	\$655,835
租賃負債	\$ 1,207	\$ 2,723	\$ 8,561	\$ 12,491

(接次頁)

(承前頁)

	3 個 月			
	3 個 月 內	至 1 年	1 ~ 5 年	合 計
11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755,637	\$ -	\$ 515	\$756,152
租賃負債	\$ 1,207	\$ 3,103	\$ 4,020	\$ 8,330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除其他附註另有敘述外，尚有下列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YODOKO, Ltd. (原名 Yodogawa Steel Works, Ltd.)	本公司之母公司
Toyota Tsusho Corporation	本公司法人董事 (114 年 3 月解任)
永記造漆工業 (股) 公司 (永記)	本公司法人董事
Fujide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本公司法人董事
淀川盛餘 (合肥) 高科技鋼板有限公司 (淀川盛餘 (合肥))	關聯企業
PCM PROCESSING LTD.	兄弟公司
淀鋼國際 (股) 公司 (淀鋼)	子 公 司
Sheng-Shing Worldwide Corp. (Sheng-Shing)	子 公 司

(二) 營業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子 公 司	\$186,441	\$173,155
勞務收入	子 公 司	\$ 2,239	\$ 797
進 貨	法人董事	\$453,884	\$621,475

本公司與子公司簽訂技術支援協議書，技術服務費係以支援服務者層級及支援服務天數計收，列為勞務收入。

除向法人董事永記部分進貨之交易價格無類似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外，本公司與上列關係人之進、銷貨價格均依一般

交易條件為之。而關係人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約 10 天至 3 個月。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帳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u>\$ 8,099</u>	<u>\$ 6,012</u>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關係人並未提列備抵損失。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法人董事－永記	<u>\$ 89,166</u>	<u>\$122,70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三) 對關係人放款及利息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Sheng-Shing	\$ 50,208	\$ 52,376
子公司－淀鋼	<u>-</u>	<u>25,000</u>
	<u>\$ 50,208</u>	<u>\$ 77,376</u>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利息收入		
子 公 司		
Sheng-Shing	\$ 2,272	\$ 3,031
淀 鋼	<u>162</u>	<u>65</u>
	<u>\$ 2,434</u>	<u>\$ 3,096</u>

本公司提供短期放款予子公司，利率係以本公司之資金成本與市場狀況每月調整一次，利率區間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資金貸與浮動利率（%）	<u>4.07～4.775</u>	<u>1.657～5.722</u>

(四)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取 得	價 款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公司－淀鋼	<u>\$ 5,950</u>	<u>\$ 6,900</u>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母公司訂有技術支援契約，依約本公司須每半年依約定方式計算並支付技術服務費用予母公司。

上述相關費用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列入製造費用	<u>\$ 4,756</u>	<u>\$ 4,759</u>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071	\$ 13,847
退職後福利	109	120
	<u>\$ 16,180</u>	<u>\$ 13,967</u>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業經提供定期存款作為採購工業用天然氣之擔保金，帳列金額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18,000</u>	<u>\$ 18,000</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為購買原物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 304,198 千元。
- (二) 本公司承諾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合約價款尚未入帳金額為 118,826 千元。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746	31.38	(美金：新台幣)	\$ 180,313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美金		1,825	31.38	(美金：新台幣)	57,263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人民幣		58,712	4.471	(人民幣：新台幣)	262,50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18	31.38	(美金：新台幣)	75,879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247	32.735	(美金：新台幣)	400,907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人民幣		58,352	4.453	(人民幣：新台幣)	259,841
美金		1,384	32.735	(美金：新台幣)	45,29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22	32.735	(美金：新台幣)	33,452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淨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損失 33,367 千元及利益 46,482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是以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不重大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 1)	年底餘額(註 1)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 貸與性質 (註 2)	往來金額	有短期 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3)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 4)	備註
00	本公司 本公司	淀銅國際(股)公司 Sheng-Shing Worldwide Corp.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是 是	\$ 150,000 219,660	\$ 30,000 109,830	\$ - 50,208	1.7~1.854 4.07~4.775	2 2	\$ - -	營業週轉 營業週轉	\$ - -	本票 本票	\$ 30,000 109,830	\$ 1,007,535 1,007,535	\$ 2,015,071 2,015,071	

註 1：Sheng-Shing Worldwide Corp. 本期最高餘額之原幣金額為美金 7,000 千元，期末餘額及擔保品價值之原幣金額皆為美金 3,500 千元，實際動支金額之原幣金額為美金 1,600 千元，上述美金係按 114 年 12 月底之匯率 31.38 換算為新台幣。

註 2：有業務往來者填 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 3：本公司淨值之 10%。

註 4：本公司淨值之 20%。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比率（%）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本公司	永記造漆工業（股）公司 淀鋼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子 公 司	進 貨 銷 貨	\$453,504 (167,170)	5 1	3 個月 1 個月	參閱附註二五 參閱附註二五	- -	(\$ 89,166) 7,996	(39) 2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子 公 司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年 度 損 益	之 損 益 之 份 額		
本 公 司	淀鋼國際（股）公司	台 灣	鋼材加工及工程承包	\$ 25,456	\$ 19,607	2,045,750	82	\$133,516	\$ 14,674	\$ 11,908	
本 公 司	Sheng-Shing Worldwide Corp.	塞 席 爾	鍍鋅鋼捲之裁剪加工買賣	81,549	81,549	2,705,000	54	57,263	22,316	12,073	
淀鋼國際（股）公司	Yodoko International(HK) Ltd.	香 港	一般投資業務	-	9,702	-	-	-	1	1	註

註：Yodoko International (HK) Ltd.已於 114 年 10 月完成清算程序並匯回清算股款。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子公司之損益之份額	本年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子公司之損益之份額	本年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淀鋼建材(杭州)有限公司	金屬建築材料製品之製造與銷售	\$ 41,998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Yodoko International (HK)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 9,514	\$ -	\$ 9,514	\$ -	-	\$ -	\$ -	\$ -	
東莞盛新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鍍鋅鋼捲之裁剪加工買賣	98,658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Sheng-Shing Worldwide Corp.)再投資大陸公司	50,752	-	50,752	-	-	-	-	-	
東莞盛餘貿易有限公司	五金製品、鋼材批發及進出口買賣	94,14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Sheng-Shing Worldwide Corp.)再投資大陸公司	46,611	-	46,611	23,493	54	12,709	80,092	-	
淀川盛餘(合肥)高科技鋼板有限公司	鍍鋅及烤漆鋼捲之製造與銷售	6,304,803	本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1,388,640	-	1,388,640	7,520	21	1,572	262,501	-	註 1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本公司	\$ 1,486,003	\$ 1,517,825	\$ 6,045,212

註 1：淀川盛餘(合肥)高科技鋼板有限公司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年底已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參閱附註十及十一。

註 2：東莞盛餘貿易有限公司之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46,611 千元，包括 Sheng-Shing Worldwide Corp.以銀行融資美金 1,532 千元(美金 1,000 千元×45%及美金 2,000 千元×54.1%)轉投資東莞盛餘貿易有限公司。

註 3：係依據投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限額為淨值之 60%。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八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預付貨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投資性不動產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十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十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項	目	到	期	日	年	利	率	(	%	)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65
銀行存款												
台幣活期存款												50,216
支票存款												30,160
外幣活期存款(美金												29,009
924,432.84 元)												
												<u>109,385</u>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15.01.02~			1.28~1.75							1,250,000
		115.03.1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												
台幣附買回票券		115.01.02~			1.45~1.48							1,370,991
及債券		115.03.17										
外幣附買回票券		115.01.05~			3.7~3.9							78,473
及債券(美金		115.01.08										
2,500,740.34												
元)(註)												<u>2,699,464</u>
												<u>\$2,809,614</u>

註：美金按匯率 USD1=NTD31.38 換算。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亞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85,251	銷 貨 款
佳德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63,678	銷 貨 款
凱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9,931	銷 貨 款
華明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3,925	銷 貨 款
益大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24,134	銷 貨 款
隆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3,563	銷 貨 款
英統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23,433	銷 貨 款
其他（註）	<u>115,267</u>	銷 貨 款
	<u>\$449,182</u>	
關 係 人		
Sheng-Shing Worldwide Corp.	\$ 103	銷 貨 款
淀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7,996</u>	銷 貨 款
	<u>\$ 8,099</u>	

註：各客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註)	淨 變 現 價 值
製 成 品	\$ 494,892	\$ 559,492
在 製 品	195,735	248,487
原 料	1,023,480	1,078,597
物 料	24,042	24,042
其 他	<u>12,022</u>	<u>12,022</u>
	<u>\$1,750,171</u>	<u>\$1,922,640</u>

註：係減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後之淨額。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貨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Young Poong Corporation	\$ 42,055	
			Rio Tinto Plc	16,726	
			Interlorg Pte Ltd	14,830	
			Glencore International AG	5,212	
			其他（註）	<u>8,359</u>	
				<u>\$ 87,182</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被 投 資 公 司	年 初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持 股 %	餘 額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註 6)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淀銅國際（股）公司	1,945,750	\$ 111,288	100,000	\$ 25,369 (註 1)	-	\$ 3,141 (註 2)	2,045,750	82	\$ 133,516	\$ 138,838	無	子 公 司
Sheng-Shing Worldwide Corp.	2,705,000	45,291	-	12,073 (註 3)	-	101 (註 4)	2,705,000	54	57,263	57,263	無	子 公 司
淀川盛餘（合肥）高科技銅板有限公司	-	<u>259,841</u>	-	<u>2,660</u> (註 5)	-	<u>262,501</u> (註 7)	-	-	<u>-</u>	<u>-</u>	無	關 聯 企 業
		<u>\$ 416,420</u>		<u>\$ 40,102</u>		<u>\$ 265,743</u>			<u>\$ 190,779</u>	<u>\$ 196,101</u>		

註 1： 包含本年度購買 10 萬股計 5,849 千元、因購買產生之資本公積 605 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1,908 千元、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2 千元及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 6,385 千元。

註 2： 包括收取現金股利 3,069 千元及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72 千元。

註 3： 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12,073 千元。

註 4： 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 千元。

註 5： 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572 千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8 千元。

註 6： 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 7： 本公司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將其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508	\$ -	\$ -	\$ 508
房屋及建築	1,884	-	-	1,884
運輸設備	<u>18,434</u>	<u>9,571</u>	<u>9,547</u>	<u>18,458</u>
	<u>20,826</u>	<u>\$ 9,571</u>	<u>\$ 9,547</u>	<u>20,850</u>
累計折舊				
土 地	85	\$ 63	\$ -	148
房屋及建築	608	942	-	1,550
運輸設備	<u>11,867</u>	<u>3,672</u>	<u>8,601</u>	<u>6,938</u>
	<u>12,560</u>	<u>\$ 4,677</u>	<u>\$ 8,601</u>	<u>8,636</u>
	<u>\$ 8,266</u>			<u>\$ 12,214</u>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台灣關西塗料公司		\$	65,297
		立邦塗料公司			12,364
		其他（註）			<u>60,049</u>
					<u>\$137,710</u>
關 係 人					
		永記造漆工業公司		\$	<u>89,166</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現率(%)	年	底	餘	額	備	註
運輸設備						0.874~1.812	\$	11,279				
房屋與建築						1.812		339				
								11,618				
減：列為流動部分								3,734				
租賃負債－非流動							\$	7,884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項 目	數 量 (噸)	金 額
鍍鋅鋼捲	244,076	\$ 6,024,267
烤漆鋼捲	146,173	6,746,849
冷軋鋼捲	5	89
原料轉售	191	<u>3,373</u>
		12,774,578
勞務收入 (註 1)		120,569
其他 (註 2)		<u>160,333</u>
		13,055,480
銷貨退回	(1,216)	(46,274)
銷貨折讓		(<u>536,385</u>)
		<u>\$12,472,821</u>

註 1： 含服務收入及代工收入。

註 2： 主要係出售頭尾板及雜級品之收入，各項金額未超過本項目金額 10%。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製造成本	
原料耗用	
年初原料（註3）	\$ 928,461
本年度進貨	9,273,216
原鋼轉售	(3,254)
其他調整（註1）	(5,333)
年底原料（註3）	(1,035,189)
	9,157,901
直接人工	188,154
製造費用	1,540,901
	10,886,956
年初在製品（註3）	283,972
年底在製品（註3）	(210,728)
其他調整（註2）	(338,700)
製成品成本	10,621,500
年初製成品（註3）	751,821
年底製成品（註3）	(522,315)
製成品銷貨成本	10,851,006
勞務成本（註4）	99,826
其他營業成本	162,266
出售廢料收入	(9,577)
出售原鋼	3,254
閒置產能損失	36,992
其他調整（註5）	76,059
	<u>\$ 11,219,826</u>

註 1：係原料報廢。

註 2：主要係轉至包裝材料、頭尾板及雜級品等。

註 3：金額不包含存貨跌價損失。

註 4：含服務成本及代工成本。

註 5：主要係員工酬勞、存貨跌價損失及優惠退休金等。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含董事酬金）	\$ 62,737	\$ 102,318	\$ 58,272	\$ 223,327
優惠退休金（離職福利）	2,879	6,431	1,098	10,408
關稅及傾銷稅	382,938	-	-	382,938
運 費	151,895	1,751	38	153,684
折 舊	7,081	19,173	3,574	29,828
保 險 費	6,168	11,700	5,330	23,198
修 繕 費	14,654	17,731	5,121	37,506
出口費用	17,137	-	-	17,137
職工福利	2,318	4,530	2,260	9,108
旅 費	4,445	5,448	420	10,313
其 他	<u>60,484</u>	<u>50,890</u>	<u>11,148</u>	<u>122,522</u>
	<u>\$ 712,736</u>	<u>\$ 219,972</u>	<u>\$ 87,261</u>	<u>\$ 1,019,969</u>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明細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 業 成 本	營 業 費 用	其他收入之減項	合 計	營 業 成 本	營 業 費 用	其他收入之減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 資	\$322,108	\$207,959	\$ -	\$530,067	\$321,275	\$212,192	\$ -	\$533,467
離職福利	12,079	10,408	-	22,487	-	-	-	-
勞 健 保	28,324	20,897	-	49,221	27,675	20,530	-	48,205
退 休 金	17,435	2,172	-	19,607	16,823	3,974	-	20,797
董事酬金	-	15,368	-	15,368	-	16,709	-	16,709
其 他	<u>23,011</u>	<u>18,850</u>	<u>-</u>	<u>41,861</u>	<u>25,452</u>	<u>20,320</u>	<u>-</u>	<u>45,772</u>
	<u>\$402,957</u>	<u>\$275,654</u>	<u>\$ -</u>	<u>\$678,611</u>	<u>\$391,225</u>	<u>\$273,725</u>	<u>\$ -</u>	<u>\$664,950</u>
折 舊	\$206,737	\$ 29,828	\$ 605	\$237,170	\$243,736	\$ 25,888	\$ 590	\$270,214
攤 銷	1,694	5,219	-	6,913	1,136	4,077	-	5,213

註 1：於 114 及 113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約為 518 及 51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114 及 113 年度 7 及 8 人。

註 2：另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14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298 千元（『114 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114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113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281 千元（『113 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113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114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37 千元（114 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114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54 千元（113 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113 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2%（『114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本公司無監察人。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 (1) 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2) 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3)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 薪資報酬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 陳秀雯

高市財證字第 1150135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郭麗園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3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7)53018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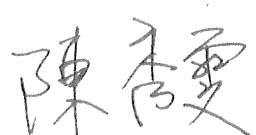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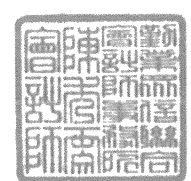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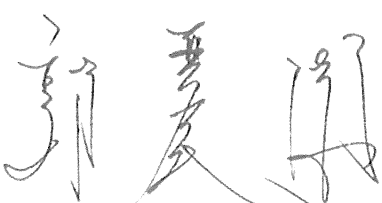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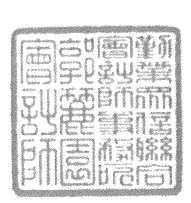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79837539

會員證書字號： (1) 高市會證字第 1105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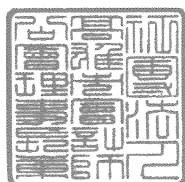
(2) 高市會證字第 038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盛餘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戴秀貞



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05 日